

证券代码：301617

证券简称：博苑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3

山东博苑医药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博苑医药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 2025 年 5 月 15 日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或“本次股东会”），现将本次会议的有关情况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4 年年度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与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15 日（星期四）下午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 年 5 月 15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 年 5 月 15 日 9:15-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行使表决权。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 年 5 月 8 日（星期四）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 2025 年 5 月 8 日下午 15:00 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会议，并可以以书面形式（格式见附件二：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中介机构代表；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山东省寿光市侯镇海洋化工园区新海路与大九路路口北 200 米山东博苑医药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审议事项及提案编码如下：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 2025 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
7.00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9.00	《关于 2025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10.00	《关于 2025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11.00	《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2、上述议案已经由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有关内容。

3、对于本次会议审议的所有议案,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4、上述议案 5、议案 7 均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5、上述议案 9、议案 10 涉及董事、监事薪酬,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且不得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

6、公司独立董事高磊先生、张志红女士、吕志果先生将在本次股东会上作2024年年度工作述职，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4月25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

三、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时间：2025年5月9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6:30

2、登记地点：山东省寿光市侯镇海洋化工园区新海路与大九路路口北200米山东博苑医药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登记方式：

现场登记或以书面信函、电子邮件方式登记，信函或邮件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本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1）自然人股东登记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参会登记表（格式见附件三）、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

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参会登记表、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

（2）非自然人股东登记

非自然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其委派代表亲自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参会登记表（格式见附件三）、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其委派代表资格的有效证明、股东账户卡、加盖单位公章的非自然人营业执照复印件、非自然人股东有效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参会登记表、非自然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其委派代表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的非自然人营业执照复印件、非自然人股东有效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登记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电子邮件的方式进行登记，请将上述登记资料以信函、电子邮件的方式于2025年5月9日16:30前送达公司，公司暂不接受电话登记。

4、注意事项：以上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时出示原件或复印件均可，但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5、联系地址及联系人：

联系地址：山东省寿光市侯镇海洋化工园区新海路与大九路路口北 200 米

联系人：董事会秘书张山岗 证券事务代表杨艳丽

联系电话：0536-2099456

电子邮箱：boyuangufen@boyuanchemical.com

6、本次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附件三：《股东参会登记表》

特此公告。

山东博苑医药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51617”，投票简称为“博苑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 年 5 月 15 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 9:15-9:25、9:30-11:30 下午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5 月 15 日 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5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山东博苑医药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山东博苑医药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本次会议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发之日起至公司本次股东会结束之日止。委托人对本次股东会议案的逐项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 2025 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			
7.00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9.00	《关于 2025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10.00	《关于 2025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11.00	《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注：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每项均为单选。委托人若无明确指示，受托人可自行投票，其投票结果视为委托人表决意见，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委托人承担。

委托人姓名/名称（签名/非自然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其委派代表签名并加盖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证券账户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

是否具有表决权：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

附件三

山东博苑医药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股东参会登记表

股东姓名/名称	
非自然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其委派代表姓名	
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证券账户号码	
股权登记日收市持股数量	
是否本人参会	☐ 是 ☐ 否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联系邮箱	
联系地址	
注： 1、本人（单位）承诺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因所填内容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登记日所记载股东信息不一致而造成本人（单位）不能参加本次股东会，所造成的后果由本人承担全部责任。特此承诺。 2、登记时间内用信函、电子邮件方式进行登记的（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以公司收到为准。 3、请用正楷体填写此表。	
股东签名（非自然人股东盖章）：	